

李氏焚餘卷之一

書答

○答周西巖

天下無一人不生知無一物不生知亦無一刻不生知者但自不知耳然又未嘗不可使之知也惟是土木瓦石不可使知者以其無情難告語也賢智愚不肖不可使知者以其有情難告語也除是二種則雖牛馬驢駝等當其深愁痛苦之時無不可告以生知語以佛乘也據渠見處恰似有人生知又有人不生

李卓吾尺牘全稿



李卓吾尺牘全稿

南強書局  
版

中華民國廿四年四月初版發行

李卓吾尺牘全稿  
實價大洋四角

有著作權 翻印必究

編校者

王慎名

發行者

陳曉峯  
北四川路公益坊卅八號

印刷者

南強書局

總發行所

上海北四川路  
公益坊卅八號  
南強書局

## 李龍湖尺牘小引

如果有人同時舉出袁宏道李卓吾兩人，問我比較的愛好誰個，我將毫不遲疑的告訴他：我歡喜李卓吾，是遠超過袁宏道。

袁李二人，在當時，同是正統思想的叛逆者，不過比較起來，袁氏的反正統思想，是沒有李氏來得更衝決，更澈底的，他祇是達到相當的限度而止。就在做人的態度方面，袁氏雖也有可愛之處，亦究不如李氏的坦白率真。這從兩家的尺牘上，也可很明白的看到它的分野。

在明史裏，宏道有獨立的傳，而卓吾沒有，其理由大概是在這種「相差」上。不過總算還好，因為正統史家對李卓吾縱然是「深惡痛絕」也還沒有存心去「根本抹煞」。在耿定向傳裏，是依舊可以看到幾句關於李卓吾的話的。

我們的正統史家說：

「定向學本王守仁，嘗招晉江李贄於黃安，後漸惡之，贄亦累短定向。士大夫好禪者，往往從贄游。贄小有才機辨，定向不能勝也。贄爲姚安知府，一旦自去其髮，冠服坐堂皇，上官勒令解任。居黃安，日引士人講學，雜以婦女，專崇釋氏。卑侮孔孟。後北游通州，爲給事中張問達所劾，逮死獄中。」

卓吾如史家所不齒的主要理由，是不外「專崇釋氏，卑侮孔孟」這八個字。至於他和耿定向所以不能和好下去，而不能不分手，事實也不像這傳裏所說的簡單，焚書俱在，是難覆按的。「僕自敬公，不必僕之似公也。」便從這寥寥十一字中，也可以參透二人必然分手的理由。對孔孟問題，卓吾的贄劉諸是最能剝去一班僞道學的面皮的，也是他們最難受，最感到侮辱和威脅的。卓吾曰：

「有一道學，高屐大履，長袖闊帶，綢常之冠，人倫之衣，拾紙墨之一二，竊辱膈之三，四，自謂真仲尼之徒焉。時遇劉諸，劉諸者，聰明士，見而哂曰：「是未知我仲尼兄也。」其人物然作色而起曰：「天不生仲尼，萬古如長夜，子何人者，敢呼仲尼而兄之？」劉諸曰：「怪

得義皇以上人，盡日燃紙燭而行也。」其人嘿然自止，然安知其言之至哉！李生聞而善曰：「斯言也，簡而當，約而有餘，可以破疑網而昭中天矣，其言如此，其人可知也。蓋雖出於一時調笑之語，然其至者，百世不能易。」

還有比這罵得更透頂的嗎？這完全是對於當時的偽道學本身的正面襲擊。卓吾痛恨這一些人假仲尼之名，以愚迷當世，不得已而惡罵之，是最痛快的，也是最戰鬥的。他自己對於仲尼，實際上是不如偽道學家所想。在給耿中丞的信裏，卓吾有言曰：「……然則孔氏之學術亦妙矣，則雖謂孔子有術以教人亦可也，然則無學無術者，其茲孔子之學術歟？」他不肯奉孔子爲圭臬，但他實際上是並沒有「卑侮」，其證據是明白的存在着。他所痛惡而卑侮之的，偽道學而已，不意偽道學却硬要把這事向死掉的孔子身上拉，於是，在黑暗的爲正統思想所支配的時代，儒釋兩家衝突更發展的時代，卓吾便不得不死了！

明史所說的卓吾，正是代表了這一些人的意見，是不可靠的。

卓吾遺留下來的著作，有藏書說書，初潭集多種，最爲我所喜的，却是他的焚書（又作

焚餘。這是反映他全般思想的集子，也是一部最富有戰鬥意義的生活紀錄；而文字的發  
生究竟有什麼用，也祇有從這樣的集子裏纔能以看得出來。

焦弱侯序焚書云：

「李宏甫自集其與夷游書札，并答問論議諸文，而名曰焚書，自謂書可焚也。宏甫快口  
直腸，目空一世，憤激過甚，不顧人有忤者，然猶慮人必忤，而托言於焚，亦可悲矣。迺卒以  
筆舌殺身，口口口口竟以口著付之烈焰，抑何虐豈遂成口識乎？宋元豐間，禁長公之筆  
墨，家藏墨妙，抄割殆盡，見者若祟。不踰時而徵求鼎沸，斷管殘滯，等於吉光片羽，焚不焚  
何關於宏甫？且宏甫又何嘗利人之不焚，以爲重者？今焚後而宏甫之傳乃愈廣。然則此  
書之焚，其布之有火浣哉？宏甫曾以是刻商之於余，其語具載此中，余口而後死，目擊廢  
興，故識此於其端云。」

弱侯此作，可謂真知卓吾者，較陳明卿序藏書尤爲深切。卓吾反叛思想之激急，與社會  
之反響，以及自身所遭受之酷虐待遇，均足以見之。而焚書之內容，亦正與此相應。因此，我認

爲。要。了。解。卓。吾，是。非。從。焚。書。下。手。不。可。的，無。力。購。置。卓。吾。的。全。著。作，即。此。一。部。焚。書，亦。是。足。夠。的。藏。書。等。是。他。的。史。論，焚。書。却。是。代。表。他。後。期。思。想。的。總。集。人。人。可。以。不。讀。藏。書，而。不。能。不。讀。焚。書。即。使。沒。有。機。會。讀。焚。書，至。少。也。得。一。讀。焚。書。中。最。精。華。的。部。分——卓。吾。的。尺。牘。

卓。吾。答。焦。漪。園。書，會。經。自。己。說。明。焚。書。道：「更。有。一。種，專。與。朋。輩。往。來。談。佛。乘。者，名。曰。李。氏。焚。書。大。抵。多。因。緣。語，忿。激。語，不。比。尋。常。套。語，恐。覽。者。或。生。怪。憾，故。名。曰。焚。書，言。其。當。焚。而。棄。之。也。」焚。書。寫。作。態。度。的。特。點，於。此。可。見。「不。比。尋。常。套。語，」這。是。讀。焚。書。的。人。首。先。應。該。把。握。住。的。

焚。書。以。至。於。卓。吾。的。尺。牘，究。竟。有。些。怎。樣。的。好。處。呢？這。是。有。幾。點。可。說。的。第。一，焚。書。不。是。一。部。普。通。的。文。集，而。是。一。部。光。芒。萬。丈。的。思。想。論。爭。史。書。裏。面，沒。有。一。篇。文。章，一。封。信，不。是。爲。思。想。論。爭，或。有。所。爲。而。寫。是。當。時。反。正。統。思。想。的。最。顯。明，最。具。體，最。叛。逆。的。表。現。文。字。發。生。的。目。的，是。爲。着。要。傳。達。思。想，焚。書。在。這。一。意。義。上，是。沒。有。絲。毫。的。浪。費。的。第。二，焚。書。不。是。一。部。才。子。書，而。是。一。部。刻。苦。的。孜孜。不。倦。的。探。討。真。理。的。書。晚。明。人。的。著。作，一。般。的。都。表。現。着。才。子。氣，



山人氣，名士氣，而卓吾是獨不染這種惡習。一部焚書，是沒有一頁不表現着攻苦不倦，刻苦探討真理的精神，沒有一篇不反映了勤奮的爲真理努力的學者的態度。第三，焚書不是一部號稱爲文學，而在文學上，却有極高的價值與地位的書。讀過焚書的人，大概誰都可以看到，卓吾寫作的動機，決不像才人寫文章，要產生一篇所謂「優秀之作」，他祇是感到有話可說，有思想要傳達，提起筆來就寫，意盡則止。他不注意於文字的修飾，他不注意於章句的整理，意思所到，筆則隨之，要奮怒就奮怒，要謾罵就謾罵，要說理打譚，就說理打譚，是極其自然的。也就因此，他的文字反而處處使人感到真摯、自然、樸質、遒勁，在文學上的價值，超過一切矯揉做作，雕琢修飾之「才子名作」而上之。所以，就是學寫文章，我覺得也有推薦焚書的必要。

尺牘是焚書的一二卷，是全書最主要的部分，是更足以證明我的意見的。所以，當慎名先生看到了焚書，要標印全部尺牘的時候，我感到非常的高興。焚書的版本，就我所知，一共有四種。一是原刻，二是李卓吾集，三是陝西排印本，四是國學保存會的排印本。慎名先生最

初根據的，是我從劉大杰先生那裏借到的陳刊本。到排印將成的時候，我又從風雨樓主人鄧實先生那裏借到原刻，對校一過，發現陳刻本錯誤脫落甚多。最奇者，是原本脫去一頁，翻印者竟不知，故標題三蠡記的一篇，前半是三蠡，後半竟是三叛記，而三叛記成爲有目無文。第四論曲的玉合四首，鉛印本亦不見。慎名先生又根據這本子，把排好的校樣，細細的校過。最近纔得到國學保存會的刻本，即是鄧實先生據原本排印的，書前加上了小修的李溫陵傳及焦弱侯的序。李卓吾集二十卷，是一直到現在還不曾看到，集子的前十三卷，據說就是焚書。

答應慎名先生寫一篇序，作一回李卓吾的思想研究，已經是很久了，以人事匆匆，迄未着筆。近來，流落在外，寂居無聊，頗有寫定這篇文章的心思，願身旁僅有最近買到的半部鄧刻焚書，自己的書和日常所抄的關於卓吾研究的材料又拿不着，結果仍舊是難以如願。而尺牘據說已經排好很久了，序是不能再延的，無已，祇得先寫這樣的一篇，不知慎名先生和讀者諸君亦能諒我之「不得已」否？

英 一九三五年，三月。

## 附記

小引寄出後，自語堂先生處借得王守謙小隱窩爽言文評中論卓吾云：「卓吾老子腹內五車，不必論其焚書藏書初譚疑耀等著作不一，皆非區區有心以文字見奇，乃其意不可一世。且眼睛亦空古人，即周公且加彈射，它可知已。然豈其文之不工哉？雜說一首，若遠若近，亦澹亦玄，在可解不可解之間。較之諸名子，又別是一番機梭矣。」其論斷與鄙見頗有相合之處。而小修在珂雪齋外集遊居柿錄卷一中所說：「其見地甚真，入路甚正，一時之龍象也。」見地亦自不差。特並記之，以見當時人對卓吾理解之一班。至朱國楨湧幢小品及其他諸家著作中之反李卓吾意見，亦有可資參證者，惜材料一時無法取得，不再涉及矣。關於研究卓吾專籍，據我所見，有小修李溫陵外紀一種，凡四冊，但書甚難得。此外，劉同人李卓吾墓志（帝京景物略卷八）一文，紀卓吾死事亦甚詳，吾已編入晚明十八家小品 劉同人卷中。三月十七日晨追記。

禁書目錄中有懸榻編一種，盱江徐拙菴（芳）著，殊不多見，今日乃無意中得之。卷三

記中有李卓吾讓罵者一則云：「頃錢牧齋宗伯語予云，十數年前，吳郡秦生某同載北舟中，往往罵李卓吾不置。宗伯笑曰：「卓吾非可輕罵之人也。」至京師，生忽大病，見一人前讓曰：「我卓老也。子何人斯，而亦罵我！」生大懼，翌日市楮幣羹飴，祭而拜之，以謝愆焉。病尋愈，語宗伯曰：「卓老真異人！」愚山子曰：「生何前倨而後恭也？」或曰：「卓老生平罵人，乃不許人罵，可謂恕乎？」愚山子曰：「有卓老□□眼者，罵卓老可也。世之罵卓老者，皆卓老之所謂子何人斯者也。」此當然是無稽之談，但當日擁護卓吾與反卓吾兩派相爭之激，已可見矣。三月十九日夜再追記。

## 李温陵傳

李温陵者，名載，少舉孝廉，以道遠，不再上公車。爲校官，徘徊郎署間，後爲姚安太守。公爲人中，煥外冷，丰骨稜，性甚卞急，好面折人過，士非參其神契者，不與言。強力任性，不強其意之所不欲。初未知學，有道學先生語之曰：「公怖死否？」公曰：「死矣，安得不怖？」曰：「公既怖死，何不學道？學道所以免生死也。」公曰：「有是哉！」遂潛心道妙，久之，自有所契，超於語言文字之表，諸執筌蹄者，了不能及。爲守，法令清簡，不言而治。每至伽藍，判了公事，坐堂皇上，或竄名僧其間，簿書有隙，卽與參論虛玄，人皆怪之，公亦不顧。祿俸之外，了無長物。陸績鬱林之石，任昉桃花之米，無以過也。久之，厭圭組，遂入鷄足山，閱龍藏不出。御史劉維奇其節，疏令致仕以歸。初與楚黃安耿子庸善，能郡遂不歸，曰：「我老矣，得一二勝友，終日晤言，以遺餘日，卽爲至快，何必故鄉也？」遂攜妻女客黃安。中年得數男，皆不育。體素癯，澹於聲色，又癖潔。

惡近婦人，故雖無子，不置妾婢。後妻女欲歸，趣歸之，自稱流寓客子。既無家累，又斷俗緣，參求乘理，極其超悟，剔膚見骨，迴絕理路，出爲議論，皆爲刀劍上事。獅子迸乳，香象絕流，發詠孤高，少有酬其機者。子庸死，子庸之兄天台公，惜其超脫，恐子姪效之，有遺棄之病，數至箴切，公遂至麻城龍潭湖上，與僧無念、周友山、丘坦之、楊定見聚，閉門下鍵，日以讀書爲事。性愛掃地，數人縛帚不給，衿裙澆洗，極其鮮潔，拭面拂身，有同水淫。不喜俗客，不獲辭而至，但一交手，卽令之遠坐，嫌其臭味。其忻賞者，鎮日言笑；意所不契，寂無一語。滑稽排調，銜口而發，既能解頤，亦可刺骨。所讀書皆鈔寫善本，東國之祕語，西方之靈文，離騷馬班之篇，陶謝柳杜之詩，下至稗官小說之奇，宋元名人之曲，雪籐丹筆，逐字讎校，肌髮理分，時出新意。其爲文，不阡不陌，據其胸中之獨見，精光凜凜，不可迫視。詩不多作，大有神境。亦喜作書，每研墨伸楮，則解衣大叫，作兔起鶻落之狀，其得意者亦甚可愛，瘦勁險絕，鐵腕萬鈞，骨稜稜紙上。一日惡頭癢，倦於梳櫛，遂去其髮，獨存鬚鬚。公氣旣激昂，行復詭異，斥異端者日益側目。與耿公往復辯論，每一札，累累萬言，發道學之隱情，風雨江波，讀之者高其識，欽其才，畏其筆，始有以幻語聞常事，常事者

逐之，於時左豁劉公東星迎公武昌，舍蓋公之堂。自後屢歸屢游，劉公迎之沁水，梅中丞迎之雲中，而焦公弱侯迎之秣陵。無何復歸麻城，時又有以幻語聞當事，當事者又誤信而逐之，火其蘭若，而馬御史經綸遂躬迎之於北通州。又會當事者欲刊異端以正文體，疏論之，遣金吾緹騎逮公。初公病，病中復定所作易，因其名曰九正易，常曰：「我得九正易，因成，死快矣。」易因成，病轉甚。至是逮者至，邸舍函，公曰：「問馬公。」馬公曰：「衛士至。」公力疾起，行數步，大聲曰：「是爲我也，爲我取門片來！」遂臥其上，疾呼曰：「速行！我罪人也，不宜留。」馬公願從，公曰：「逐臣不入城，制也，且不有老父在？」馬公曰：「朝廷以先生爲妖人，我藏妖人者也，死則俱死耳，終不令先生往而已獨留。」馬公卒同行。至通州城外，都門之牘尼馬公行者紛至，其僕數十人，奉其父命，泣留之，馬公不聽，竟與公偕。明日大金吾實訊，侍者掖而入，臥於塔上，金吾曰：「若何以妄著書？」公曰：「罪人著書甚多，具在於聖教，有益無損。」大金吾笑其囑強，獄竟無所實詞，大略止回籍耳。久之旨不下，公於獄舍中，作詩讀書自如。一日呼侍者薙髮，侍者去，遂持刀自割其喉，氣不絕者兩日，侍者問：「和尙痛否？」以指書其手曰：「不痛。」

又問曰：「和尚何自割？」書曰：「七十老翁何所求？」遂絕。時馬公以事緩，歸覲其父，至是聞而傷之，曰：「吾護持不謹，以致於斯也，傷哉！」乃歸其骸於通，爲之大治冢墓，營佛刹云。公素不愛著書，初與耿公辯論之語，多爲掌記者所錄，遂哀之爲焚書。後以時義詮聖賢深旨，爲說書。最後理其先所詮次之史，焦公等刻之於南京，是爲藏書。蓋公於誦讀之暇，尤愛讀史，於古人作用之妙，大有所窺，以爲世道安危治亂之機，捷於呼吸，微於縷黍，世之小人既僥倖喪人之國，而世之君子理障太多，名心太重，護惜太甚，爲格套局面所拘，不知古人清淨無爲行所無事之旨，與藏身忍垢委曲周旋之用，使君子不能以用小人，而小人得以制君子，故往往明而不晦，激而不平，以至於亂，而世儒觀古人之跡，又概繩以一切之法，不能虛心平氣，求短於長，見瑕於瑜，好不知惡，惡不知美，至於今接響傳聲，其觀場逐隊之見，已入人之骨髓而不可破。於是上下數千年之間，別出手眼，凡古所稱爲大君子者，有時攻其所短，而所稱爲小人不足齒者，有時不沒其所長。其意大抵在於黜虛文，求實用，舍皮毛，見神骨，去浮理，揣人情。卽矯枉之過，不無偏有重輕，而舍其批駁諠笑之語，細心讀之，其破的中竅之處，大有補於世道人



心，而人遂以爲得罪於名教，比之毀聖叛道，則已過矣。昔馬遷班固各以意見爲史，馬遷先黃老後六經，退處士進游俠，當時非之；而班固亦排守節，鄙正直。後世監二史之弊，汰其意見，一歸之醇正。然二家之書，若揭日月，而唐宋之史，讀不終篇而已。兀然作欠伸狀，何也？豈非以獨見之處，卽其精光之不可磨滅者歟？且夫今之言汪洋自恣，莫如莊子，然未有因讀莊子而汪洋自恣者也。卽汪洋自恣之人，又未必讀莊子也。今之言天性刻薄，莫如韓子，然未有因讀韓子而天性刻薄者也。卽天性刻薄之人，亦未必讀韓子也。自有此二書以來，讀莊子者撮其勝韻，超然名利之外者，代不乏人。讀申韓之書，得其信賞必罰者，亦足以強主而尊朝廷，卽醇正如諸葛，亦手寫之以進後主，何嘗以意見少駁，遂盡廢之哉？夫六經洙泗之書，梁肉也，世之食梁肉太多者，亦能留滯而成痞，故治者以大黃蜀豆瀉其積穢，然後脾胃復而無病，九賓之筵，鷄豚魚肉，相繼而進。至於海錯，若江瑤柱之屬，弊吻裂舌，而人思一朶頤。則謂公之書爲消積導滯之書可，謂世間一種珍奇不可無一不可有二之書亦可，特其出之也太蚤，故觀者之成心不化，而指摘生焉。然而窮公之所以罹禍，又不自書中來也。大都公之爲人，真有不可知